

上市股票代碼：2478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民國一一三年度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桃園市蘆竹區山鼻里南山路三段17巷4號
公司電話：(03)324-6169

個體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8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9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4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4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26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51
(七) 關係人交易	52-55
(八) 質押之資產	56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6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6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6
(十二) 其他	57-64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4,66-71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4,72
3. 大陸投資資訊	64-66,68-71,73
(十四) 部門資訊	65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74-104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決定下列事項為關鍵查核事項：

一、收入認列

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15；營業收入明細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24。

<續下頁>

<承上頁>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於晶片電阻之產銷，其收入認列之時點係依個別交易對象之個別交易條件認列。由於不適當之收入認列截止時點及未合理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之退款負債均為收入認列之重要事項，且對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績效產生影響，故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列為對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執行之相關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銷售流程，並測試與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審視重大銷售客戶之交易條件、執行收入截止測試、查明銷貨退回及折讓是否業已適當入帳、查明銷貨退回及折讓之退款負債估計是否業已進行衡量及執行分析性程序。

二、存貨評價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9；重大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2(2)；存貨明細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5。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帳面金額為新台幣1,142,329 仟元，佔資產總額之 11%。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係製造及銷售晶片電阻，其產銷政策係間接受到終端產品消費者需求改變之影響。當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時，該存貨成本可能無法回收。當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銷售所需估計成本上升時，存貨成本可能亦無法回收。存貨之使用及價值主繫於管理階層之存貨管理政策，及對產品未來銷售之預測，惟預測具有不確定性，故本會計師將存貨評價列為對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存貨價值之重要決定因子，主要來自於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其係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基礎。對此，本會計師執行之相關查核程序包括審視評估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決定存貨淨變現價值之政策是否能合理反映對存貨未來銷售之預測、以往歷史經驗及其他特定情況、分析及測試存貨之庫齡，以辨認出特定呆滯存貨是否已依據以往歷史經驗合理提列存貨跌價損失及評估期後事項對期末狀況之證實範圍內，與該期後事項直接相關之價格或成本之波動對存貨淨變現價值估計之影響程度。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續下頁>

<承上頁>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續下頁>



<承上頁>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簽證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47855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149341 號

呂瑞文



會計師：

張益銘



中華民國 一 一 五 年 三 月 十 一 日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資 產		附 註	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 1,315,867	12	\$ 1,271,505	1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2,492	-	1,459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五、六.3及六.4	120	-	8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五及六.4	470,820	5	471,502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五及七	516,965	5	671,054	6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五及六.9	47,817	-	34,815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四、五及七	4,336	-	101,134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9	14,418	-	-	-
130x	存貨	四、五及六.5	1,142,329	11	1,076,265	11
1410	預付款項		57,958	1	57,062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6、八及九	17,120	-	17,120	-
	流動資產合計		3,590,242	34	3,701,997	36
15xx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7	-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六.8及七	3,254,931	31	3,026,523	3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9、六.28、七、八及九	3,622,399	34	3,343,169	33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10	524	-	879	-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11	2,186	-	1,00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五及六.29	46,452	1	41,678	-
1915	預付設備款		34,227	-	52,314	1
1920	存出保證金		7,235	-	6,230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四、五及六.16	8,792	-	11,731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67	-	753	-
	非流動資產合計		6,977,113	66	6,484,277	64
1xxx	資產總計		\$ 10,567,355	100	\$ 10,186,274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江財寶

經理人：江財寶

會計主管：賴晉豪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附註	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金額	%	金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六.12及六.31	\$ 300,000	3	\$ 600,000	6
2170	應付帳款	四	623,092	6	592,044	6
2200	其他應付款	四、六.9、六.25及九	748,085	7	617,202	6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四及七	773,321	7	798,072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9	69,201	1	7,21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六.14及六.31	110	-	130	-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六.13、六.31及八	138,878	1	137,967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1,080	-	15,116	1
	流動負債合計		2,663,767	25	2,767,741	28
25xx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六.13、六.31及八	882,084	9	537,962	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9	2,200	-	11,814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六.14及六.31	-	-	110	-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四及六.15	5,917	-	6,573	-
	非流動負債合計		890,201	9	556,459	5
2xxx	負債總計		3,553,968	34	3,324,200	33
31xx	權益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及六.17	1,447,313	14	1,447,313	14
3200	資本公積	四及六.18	1,525,472	14	1,525,472	15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19及六.21	973,063	9	927,338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六.20及六.21	306,878	3	413,777	4
3350	未分配盈餘	四及六.21	3,146,908	30	2,855,052	28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四、六.8及六.22	(182,867)	(2)	(191,378)	(2)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四、六.7及六.22	(115,500)	(1)	(115,500)	(1)
3500	庫藏股票	四及六.23	(87,880)	(1)	-	-
3xxx	權益總計		7,013,387	66	6,862,074	6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0,567,355	100	\$ 10,186,274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江財寶

經理人：江財寶

會計主管：賴晉盛

大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以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四年度		一一三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四、六.24及七	\$ 5,074,137	100	\$ 4,320,37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5、六.14、六.16、六.25及七	(4,140,154)	(82)	(3,556,862)	(82)
5900	營業毛利		933,983	18	763,511	18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四及六.8	(86,780)	(2)	(79,253)	(2)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四及六.8	79,253	2	93,965	2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926,456	18	778,223	18
6000	營業費用	四、六.14、六.16、六.25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70,028)	(1)	(65,356)	(2)
6200	管理費用		(259,578)	(5)	(216,978)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8,878)	(2)	(85,491)	(2)
	營業費用合計		(418,484)	(8)	(367,825)	(9)
6900	營業利益		507,972	10	410,398	9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26及七	24,002	-	43,295	1
7010	其他收入	六.15、六.26及七	26,745	-	25,67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四、六.8、六.26及七	(15,173)	-	788	-
7050	財務成本	四、六.9及六.26	(15,535)	-	(23,182)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四、六.8及六.26	80,594	2	11,284	-
7230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四及六.26	(36,736)	(1)	82,683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3,897	1	140,540	3
7900	稅前淨利		571,869	11	550,938	12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五及六.29	(78,163)	(1)	(97,304)	(2)
8200	本期淨利		493,706	10	453,634	10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四、六.8、六.22、六.27及六.29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408)	-	4,52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882	-	(905)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526)	-	3,61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511	-	106,899	3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8,511	-	106,899	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985	-	110,517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98,691	10	\$ 564,151	13
	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	四及六.30	\$ 3.45		\$ 3.1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	四及六.30	\$ 3.42		\$ 3.11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江財廣

經理人：江財廣

會計主管：賴晉唐



大毅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項 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合 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重估評價損失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1,447,313	\$ 1,525,472	\$ 890,500	\$ 357,507	\$ 2,708,005	\$ (298,277)	\$ (115,500)	\$ -	\$ 6,515,020
民國一〇二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附註六.21)	-	-	36,838	-	(36,838)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56,270	(56,270)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217,097)	-	-	-	(217,097)
股東現金股利	-	-	-	-	453,634	-	-	-	453,634
民國一〇一三年度淨利	-	-	-	-	3,618	106,899	-	-	110,517
民國一〇一三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457,252	106,899	-	-	564,151
民國一〇一三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855,052	(191,378)	(115,500)	-	6,862,074
民國一〇一三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附註六.21)	1,447,313	1,525,472	927,338	413,777	(45,725)	-	-	-	-
民國一〇一三年度盈餘公積	-	-	45,725	(106,899)	106,899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259,498)	-	-	-	(259,498)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493,706	-	-	-	493,706
股東現金股利	-	-	-	-	(3,526)	8,511	-	-	4,985
民國一〇一四年度淨利	-	-	-	-	490,180	8,511	-	-	498,691
民國一〇一四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民國一〇一四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87,880)	(87,880)
庫藏股票買回	-	-	-	-	-	(182,867)	(115,500)	(87,880)	(87,880)
民國一〇一四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447,313	\$ 1,525,472	\$ 973,063	\$ 306,878	\$ 3,146,908	\$ (182,867)	\$ (115,500)	\$ (87,880)	\$ 7,013,387



董事長：江財寶



經理人：江財寶



會計主管：賴晉憲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一一四年度	一一三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71,869	\$ 550,93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71,075	402,726
各項攤提	1,299	1,30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794)	(1,04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1,033)	(11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80,594)	(11,284)
利息費用	15,535	23,182
利息收入	(24,002)	(43,295)
股利收入	(54)	(45)
未實現銷貨利益	86,780	79,253
已實現銷貨利益	(79,253)	(93,965)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10,999)	(59,069)
其他收入-政府補助收入	(656)	(1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	(39)	135
應收帳款	9,075	(123,699)
應收帳款-關係人	165,954	63,103
其他應收款	(13,002)	(7,88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89	1,092
存貨	(66,064)	54,752
預付款項	(896)	1,133
淨確定福利資產	(1,469)	(917)
應付帳款	21,325	139,107
其他應付款	103,316	73,686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54,080)	58,976
其他流動負債	(4,036)	(43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010,146	1,107,622
收取之利息	24,002	43,295
收取之股利	54	45
支付之利息	(15,441)	(23,444)
支付之所得稅	(44,096)	(214,39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74,665	913,123

(續下頁)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承上頁)

項 目	一一四年度	一一三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 96,059	\$ (98,343)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7,12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49,967)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95,505)	(271,74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669	917
取得無形資產	(2,099)	-
預付設備款增加	(22,793)	(45,709)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005)	3,719
收取之股利	3,593	10,33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58,048)	(407,95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2,400,000	4,300,000
短期借款減少	(2,700,000)	(4,300,000)
舉借長期借款	496,000	1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150,967)	(403,747)
租賃本金償還	(130)	(1,070)
發放現金股利	(259,498)	(217,097)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87,88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02,475)	(521,91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0,220	54,26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44,362	37,51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71,505	1,233,98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15,867	\$ 1,271,505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江財寶

經理人：江財寶

會計主管：賴晉惠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奉准設立，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原為桃園市蘆竹區山鼻里南山路二段 470 巷 26 號 1 樓，嗣於民國一一四年十一月遷址變更為桃園市蘆竹區山鼻里南山路三段 17 巷 4 號。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厚膜晶片電阻器、厚膜電阻網路、厚膜積體電路、表面粘著裝配等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等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八十八年九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並自民國九十年九月起轉上市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及一一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十一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核准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金管會證券期貨局網站公告之民國一一四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

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主要內容	IASB 發布於下列日期 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修正)	缺乏可兌換性	西元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管理階層經評估上述金管會認可及發布生效之準則修正，對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並未有重大影響。

2.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 IASB)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但尚未採用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主要內容	IASB 發布於下列日期以 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	保險合約	西元 202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 (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 之修正	西元 202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 (修正)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 則第 9 號-比較資訊	西元 2023 年 1 月 1 日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主要內容	IASB 發布於下列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及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修正)	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 之修正	西元 202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 (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 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西元 202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及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修正)	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西元 2026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於民國一一五年適用上述金管會認可及發布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將不致對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產生重大影響。

3. IASB 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主要內容	IASB 發布於下列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正)	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 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 IASB 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	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西元 2027 年 1 月 1 日(註)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9 號	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 ：揭露	西元 2027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修正)	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 貨幣	西元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金管會於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二十五日之新聞稿中宣布公開發行公司將於民國一一七年度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以下簡稱IFRS 18)；另企業如有提前適用IFRS 18之需求，亦得於金管會認可IFRS 18後，選擇提前適用IFRS 18規定。

本公司管理階層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或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且無法合理估計對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且除另有說明者外，該等會計政策一致適用於所有表達期間。

1. 財務報告編製及衡量基礎

(1)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編製。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衡量基礎

A.依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B.本個體財務報告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歷史成本，對資產而言，係指為取得資產所支付之現金、約當現金或其他對價之公允價值；對負債而言，係指承擔義務時所收取之金額，或為清償負債而預期將支付之金額。

(3) 功能性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外註明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 (1)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之資產或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出售或消耗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2) 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或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之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3. 外幣交易及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新台幣為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個體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本公司之外幣交易原始認列，係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於報導日時，屬外幣貨幣性項目係以收盤匯率換算；屬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另重新換算；屬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貨幣性項目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若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而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若係認列為損益時，則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亦認列為損益。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產生之商譽及收購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係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當非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其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依下列程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所表達之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報導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所表達之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惟若匯率波動劇烈，則採用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致對子公司喪失控制及對關聯企業喪失重大影響，其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項下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項下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時，則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項下之累計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4.現金及約當現金

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持有目的係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為投資或其他目的。

5.金融工具

- (1) 當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且於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若屬權益工具者，採用交易日會計；若屬債務工具、受益憑證及衍生工具者，則採用交割日會計。
- (2) 於原始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但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尚應加計或減除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 (3) 本公司發行之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金融資產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將其組成部分分類為金融負債、金融資產或權益工具。
- (4)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律可執行之權利及有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予以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本公司之金融工具如下：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包括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及催收款項等項目：

(A)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B)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C.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或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

(A)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B)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後續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除債務工具投資之減損損失、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及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與權益工具投資之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回收之股利外，於除列或重分類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除列時有關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債務工具投資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而權益工具投資則轉列為保留盈餘。另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係於取得股利收取之權利時認列。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D.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即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長期借款及租賃負債等；係以有效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但未付息之短期應付款項，若折現影響不大，則以原始交易金額衡量。

6.公允價值衡量

- (1) 公允價值係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係考量特定資產或負債之特性，包括該資產之狀況與地點，及對該資產之出售或使用之限制，並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若無主要市場，則為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需是本公司所能進入進行交易者；及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於定價時係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 (2) 以評價技術衡量之公允價值，係採用在該等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並使用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及使用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

7.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1) 金融資產

對於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或尚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對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除列該金融資產，並將該移轉所產生或保留之任何權利及義務單獨認列為資產或負債。於除列日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除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認列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之差額認列於保留盈餘，債務工具投資則係認列為損益。未整體除列之金融資產，係以持續認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分攤其個別所屬帳面金額。若金融資產不符合除列之移轉時，則持續認列該已移轉資產整體，並將所收取之對價認列為金融負債。

(2)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始除列該金融負債或部分金融負債。若現有債務人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所為之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時，則除列現有金融負債並同時認列新金融負債。對於已消滅或已移轉予另一方之金融負債或部分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資產減損

(1) 金融資產之減損

A. 本公司係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及催收款項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B. 本公司係以反映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貨幣時間價值，及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報導日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之方式衡量金融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除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適用簡化作法於報導日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外，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其他金融資產若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或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若於報導日前述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則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C. 上述金融資產係藉由備抵損失調降其帳面金額，備抵損失之提列及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資產，除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係於每年及有跡象顯示可能已減損而進行減損測試外，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減損跡象存在，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係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若該資產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其帳面金額減少至可回收金額，此減少部分即為減損損失，認列為損益；其後於報導日評估若有任何跡象顯示於以前期間已認列除商譽外之資產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復存在或已減少時，重新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若該資產可回收金額之估計發生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損失則予以迴轉，惟減損損失迴轉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減除應提列攤銷或折舊後之帳面金額。

對於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該單位帳面金額超過其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認列減損損失時，該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先行減除，減除不足之數再依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存 貨

存貨成本係包含所有購買成本、加工成本及為使存貨達到目前之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其他成本，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成本公式分配存貨成本。存貨期末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逐項比較。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1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之個體，係為本公司之子公司。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採用權益法評價，依編製準則第 21 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表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表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 (2) 在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係依成本認列，其後依所享有子公司淨資產份額之變動而調整。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若投資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之淨公允價值份額時，該差額為與子公司相關之商譽，包含於對其投資之帳面金額中且不得攤銷；反之，則於重評估後立即認列為利益。
- (3)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4) 當子公司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子公司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享有子公司權益份額之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 (5)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喪失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認列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 (6)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之未實現損益於本公司在子公司權益之範圍內銷除。

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 係用於商品之生產或勞務之提供、出租予他人或供管理目的而持有，其認列與後續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列示。成本係指為取得資產而於取得或建造時所支付之現金、約當現金或其他對價之公允價值、拆卸與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成本。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處理。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除土地不提列折舊外，係採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限分攤，並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採用之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對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須改變折舊方法以反映變動後之型態時，該變動係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認列資產減損損失後，資產未來期間之折舊費用，係依修改後之資產帳面金額減除其殘值，於剩餘耐用年限內依直線法分攤而予以調整：

房屋及建築	15-55 年
機器設備	2-8 年
研發設備	3-8 年
辦公設備	3-8 年
其他設備	2-15 年

- (3) 重置及重大檢查成本認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帳面金額中；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列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
- (4) 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帳面金額予以除列，因除列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且利益不得分類為收入。

12. 租 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租賃開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1) 使用權資產之原始認列及後續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損失，及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後之金額列示。使用權資產之折舊係採直線法，按租賃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 (2) 租賃負債之原始認列係按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按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續衡量係以有效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係作為使用權資產之調整，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數認列於損益中。

租賃協議中若有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3.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

係單獨取得且屬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以成本進行原始衡量，採直線法，依耐用年限二至三年平均攤銷，並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資產之預期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攤銷期間隨之改變；若對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變動，則改變攤銷方法以反映變動後之型態，該變動係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已認列資產減損損失後，資產未來期間之攤銷費用，係依修改後之資產帳面金額，於剩餘耐用年限內依直線法分攤而予以調整。

(2) 無形資產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無形資產項目之帳面金額予以除列，因除列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且利益不得分類為收入。

(3) 對於研究階段之支出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而發展階段之支出係於符合規定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惟不符合規定條件時，則將相關支出全數視為發生於研究階段。

14.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15.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之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商品之銷售

本公司主要係製造及銷售晶片電阻，並於移轉產品之控制予客戶時認列收入，及同時產生取得對價之可執行權利。因此，本公司通常於商品已交付且法定所有權已移轉時認列收入，若能可靠估計折讓或未來退貨且能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認列退款負債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作為銷貨收入之減項。

本公司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認列應收帳款；若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則認列合約資產；若於移轉商品予客戶前，因已自客戶收取或已可自客戶收取對價而須移轉商品予客戶之義務時，認列合約負債。

合約協議之付款時點若對移轉商品之交易明確地或隱含地提供客戶或本公司重大財務利益，本公司調整承諾之對價金額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對於合約開始時即預期移轉商品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付款之時間間隔不超過一年之銷售合約，本公司不調整承諾之對價金額。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6. 借款成本

係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對於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係指必須經一段相當長期間始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列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而其他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特定借款於符合要件之資產之支出發生前，將該借款作暫時性投資所產生之投資收益，係自實際發生之借款成本中扣除。符合要件之資產於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時，停止借款成本之資本化，若於較長期間暫停符合要件之資產之積極開發時，則於該期間暫停借款成本之資本化。

17.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係指預期於員工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報導期間結束後十二個月內全部清償之員工福利(離職福利除外)，其以換取員工服務所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對於利潤分享及紅利支付之預期成本，係於符合因過去事項，導致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之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依前述規定認列為費用及負債。

(2) 退職後福利

A.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及聘僱之外籍中階技術人力，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中。

B.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C.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日按精算報告提列，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

18. 庫藏股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普通股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列為庫藏股票，為權益之減項。註銷庫藏股票時，應按股權比例分別減少股本與資本公積-普通股股票溢價，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應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沖銷保留盈餘。

19.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費用係按報導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對當年度課稅所得或損失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或應退所得稅之調整。

- (3) 遞延所得稅費用係就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間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認列。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暫時性差異預期迴轉時適用之稅率衡量，並根據報導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抵銷具有法定執行權，且其屬同一納稅主體並由相同稅捐機關課徵時為限；或是屬不同納稅主體，惟其意圖以淨額結清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或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將同時實現者，方可予以互抵。
- (5)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所得稅抵減以及可減除之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加以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 (6) 本公司當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經股東會通過盈餘分配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配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之所得稅費用。

20.政府補助

- (1)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 (2) 與資產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助之相關資產成本於本公司認為費用之期間內，依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若係作為對早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之補償，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 (3) 政府補助於個體財務報告中之表達方式為：未實現者(即遞延政府補助之利益)於個體資產負債表列為非流動負債(即長期遞延收入)；已實現者於個體綜合損益表列為相關費損之減少或其他收入。

21.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當期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與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就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當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在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影響收益、費損、資產及負債報導金額。該等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未來重大調整之風險，即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 1.管理階層於採用會計政策過程中，對個體財務報告認列金額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無此情事。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於報導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說明如下：

(1)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義務之衡量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16 所述，衡量確定福利義務及費用係使用精算假設，包括關於具資格獲得福利之員工之未來特性之人口統計假設及財務假設。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有可能產生精算損益，並影響淨確定福利資產金額。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確定福利資產帳面金額為 8,792 仟元。若本公司精算假設所採用之折現率及預期薪資增加率增減 0.25%，將導致淨確定福利資產之帳面金額增加 741 仟元或減少 761 仟元，及減少 627 仟元或增加 615 仟元。

上述係於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僅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惟實際精算假設變動之影響係相互連動。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係與衡量淨確定福利資產一致，且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亦與前期相同。

(2) 存貨之評價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9 所述，存貨期末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逐項比較。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該等估計係本公司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存貨帳面金額為 1,142,329 仟元，已減除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96,646 仟元。

(3)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19 所述，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之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為 46,452 仟元，關於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金額說明，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29。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應收款項之減損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8、六.3 及六.4 所述，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係採用簡化作法於報導日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應收款項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風險特性予以分類，考量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報導日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並以評估違約率及預期信用損失率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前述應收款項之分類與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估計若產生變動或由於經濟狀況所導致之估計值變動，將影響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估列金額。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款項淨額為 1,040,058 仟元(包括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催收款項淨額)，已減除估列之備抵損失 3,668 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12.31	113.12.31
現金及零用金	\$230	\$130
支票及活期存款	916,374	655,092
定期存款	399,263	616,283
合 計	<u>\$1,315,867</u>	<u>\$1,271,505</u>

(1) 上述定期存款均係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

(2) 上述銀行存款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4.12.31	113.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公司股票	<u>\$2,492</u>	<u>\$1,459</u>

(1) 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2) 有關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市場風險及信用風險資訊之揭露，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十二.2(3) A 及 B。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應收票據淨額

	114.12.31	113.12.31
應收票據	\$120	\$81
減：備抵損失	-	-
淨 額	\$120	\$81

4. 應收帳款淨額

	114.12.31	113.12.31
應收帳款	\$473,129	\$473,811
減：備抵損失	(2,309)	(2,309)
淨 額	\$470,820	\$471,502

(1)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催收款項備抵損失係採用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催收款項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風險特性予以分類，考量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報導日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並以評估違約率及預期信用損失率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2) 本公司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催收款項備抵損失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期初餘額	\$3,668	\$3,668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催收款項減損之備抵帳戶提列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催收款項減損之備抵帳戶迴轉	-	-
期末餘額	\$3,668	\$3,668

(3) 有關本公司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催收款項信用風險資訊之揭露，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十二.2(3)B。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存貨

	成 本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u>114.12.31</u>			
原 料	\$555,429	\$(24,390)	\$531,039
物 料	28,633	(121)	28,512
在 製 品	545,149	(64,250)	480,899
製 成 品	95,780	(7,885)	87,895
商品存貨	380	-	380
在途存貨	13,604	-	13,604
合 計	<u>\$1,238,975</u>	<u>\$(96,646)</u>	<u>\$1,142,329</u>
<u>113.12.31</u>			
原 料	\$499,708	\$(23,461)	\$476,247
物 料	32,627	(203)	32,424
在 製 品	558,344	(66,026)	492,318
製 成 品	47,930	(2,956)	44,974
商品存貨	53	-	53
在途存貨	30,249	-	30,249
合 計	<u>\$1,168,911</u>	<u>\$(92,646)</u>	<u>\$1,076,265</u>

(1) 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明細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存貨轉列銷貨成本	\$4,238,875	\$3,615,717
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4,000	17,200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102,721)	(76,055)
營業成本合計	<u>\$4,140,154</u>	<u>\$3,556,862</u>

(2) 上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6.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14.12.31	113.12.31
受限制定期存款	<u>\$17,120</u>	<u>\$17,120</u>

有關其他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八。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4.12.31	113.12.31
<u>權益工具</u>		
取得成本：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南靖光電科技(股)公司	\$115,500	\$115,500
評價調整：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115,500)	(115,500)
合 計	\$-	\$-

-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非屬持有供交易之投資，故本公司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2)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及一一三年度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而認列之股利收入均為 0 元。
- (3)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及一一三年度均未有累積利益或損失在權益內移轉。
- (4) 上述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子公司名稱	114.12.31	所持權 益比例 (%)	113.12.31	所持權 益比例 (%)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1,070,118	100	\$1,023,206	100
大毅國際(BVI)股份有限公司	458,376	100	377,838	100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1,128,579	99	1,130,304	99
大益電子廠(馬)股份有限公司	149,873	49	140,765	49
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	95,089	100	101,033	100
大毅思瑪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390	100	36,093	100
海陽大毅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310,506	100	217,284	100
合 計	\$3,254,931		\$3,026,523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期初餘額	\$3,026,523	\$2,902,936
本期新增投資	149,967	-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3,593)	(10,330)
本期享有(損)益之份額	80,594	11,284
未實現銷貨損(益)淨變動數	(7,527)	14,712
未實現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淨變動數	456	1,02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8,511	106,899
期末餘額	<u>\$3,254,931</u>	<u>\$3,026,523</u>

(3)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及一一三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係按各該等子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計算而得。

(4)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擬增加對越南子公司-海陽大毅科技責任有限公司之投資，增資金額為美金 5,000 仟元，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八月六日匯出投資款美金 5,000 仟元，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總投資金額為美金 12,000 仟元。

(5) 本公司之子公司均已列入編製民國一一四及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合併編製個體中。

(6) 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14 年度								
	土 地	房屋建築	機器設備	研發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1,338,425	\$1,523,661	\$3,320,303	\$272,110	\$30,127	\$270,114	\$155,995	\$6,910,735
本期增添	-	23,314	55,223	2,811	2,325	35,514	503,214	622,401
本期處分	-	-	(105,382)	(28,332)	(836)	(981)	-	(135,531)
重分類	-	23,357	114,731	2,908	4,967	1,046	(106,129)	40,880
期末餘額	1,338,425	1,570,332	3,384,875	249,497	36,583	305,693	553,080	7,438,485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376,540	2,696,145	265,830	24,617	202,547	-	3,565,679
本期折舊	-	37,705	265,596	8,372	3,053	55,994	-	370,720
本期處分	-	-	(92,051)	(28,332)	(836)	(981)	-	(122,200)
期末餘額	-	414,245	2,869,690	245,870	26,834	257,560	-	3,814,199
累計減損：								
期初餘額	-	-	1,252	108	-	527	-	1,887
本期減損	-	-	-	-	-	-	-	-
本期處分	-	-	-	-	-	-	-	-
本期迴轉	-	-	-	-	-	-	-	-
期末餘額	-	-	1,252	108	-	527	-	1,887
期末帳面金額	\$1,338,425	\$1,156,087	\$513,933	\$3,519	\$9,749	\$47,606	\$553,080	\$3,622,399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3 年度							
	未完工程及							
	土 地	房屋建築	機器設備	研發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	合 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1,326,997	\$1,508,636	\$3,256,931	\$277,800	\$36,317	\$207,689	\$78,134	\$6,692,504
本期增添	-	13,103	53,923	2,848	102	63,704	185,517	319,197
本期處分	-	-	(111,117)	(10,403)	(6,292)	(2,403)	-	(130,215)
重分類	11,428	1,922	120,566	1,865	-	1,124	(107,656)	29,249
期末餘額	1,338,425	1,523,661	3,320,303	272,110	30,127	270,114	155,995	6,910,735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339,371	2,512,161	265,184	28,690	147,826	-	3,293,232
本期折舊	-	37,169	293,876	11,049	2,219	57,124	-	401,437
本期處分	-	-	(109,892)	(10,403)	(6,292)	(2,403)	-	(128,990)
期末餘額	-	376,540	2,696,145	265,830	24,617	202,547	-	3,565,679
累計減損：								
期初餘額	-	-	2,360	108	-	527	-	2,995
本期減損	-	-	-	-	-	-	-	-
本期處分	-	-	(1,108)	-	-	-	-	(1,108)
本期迴轉	-	-	-	-	-	-	-	-
期末餘額	-	-	1,252	108	-	527	-	1,887
期末帳面金額	\$1,338,425	\$1,147,121	\$622,906	\$6,172	\$5,510	\$67,040	\$155,995	\$3,343,169

(2)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及一一三年度於設備在購建期間，將為該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列為設備之成本。借款成本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	\$9,188	\$3,133
借款成本金額之資本化利率	1.9377%~1.9513%	1.7071%~1.8425%

(3) 有關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之情形，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28。

(4) 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八。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個體現金流量表列示之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4 年度	113 年度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9(1)列示之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本期增添	\$622,401	\$319,197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95,474	54,607
減：取得政府補助收入款	-	(6,584)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22,370)	(95,47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流出	<u>\$595,505</u>	<u>\$271,746</u>

(6) 個體現金流量表列示之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4 年度	113 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3,669	\$142
加：期初應收處分設備款(含關係人)	-	77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流入	<u>\$13,669</u>	<u>\$917</u>

10. 使用權資產

(1) 本公司使用權資產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14 年度
	<u>土地</u>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2,941
本期增添	-
本期到期/轉列	-
期末餘額	<u>2,941</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2,062
本期折舊	355
本期到期/轉列	-
期末餘額	<u>2,417</u>
期末帳面金額	<u>\$524</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3 年度		
	土地	運輸設備	合 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2,917	\$2,241	\$5,158
本期增添	24	-	24
本期到期/轉列	-	(2,241)	(2,241)
期末餘額	2,941	-	2,941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1,707	1,307	3,014
本期折舊	355	934	1,289
本期到期/轉列	-	(2,241)	(2,241)
期末餘額	2,062	-	2,062
期末帳面金額	\$879	\$-	\$879

(2)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及一一三年度均未有轉租使用權資產之情事。

(3)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及一一三年度均無使用權資產減損之情形。

(4) 上述使用權資產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11. 無形資產

(1) 本公司無形資產-電腦軟體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14.12.31	113.12.31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3,155	\$3,155
本期增添	2,099	-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	-
期末餘額	5,254	3,155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2,155	1,241
本期攤銷	913	914
本期減少-到期除列	-	-
期末餘額	3,068	2,155
期末帳面金額	\$2,186	\$1,000

(2)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及一一三年度均無無形資產減損之情形。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短期借款

	114.12.31	113.12.31
信用借款	\$300,000	\$600,000

(1)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借款利率資訊如下：

借款性質	114.12.31	113.12.31
信用借款	1.98%~2.02%	1.92%~2.02%

(2) 本公司未對上列短期借款提供擔保品。

13.長期借款

債權人	借款性質	合約期間	金額	還款方式
<u>114.12.31</u>				
玉山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12/01/18 ~ 119/01/18	\$80,555	(註 3)
玉山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12/11/21 ~ 119/11/21	86,111	(註 4)
玉山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12/12/07 ~ 119/12/06	86,667	(註 5)
玉山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14/08/18 ~ 121/08/18	310,933	(註 6)
台北富邦銀行	擔保借款	109/08/27 ~ 116/02/03	15,219	(註 8)
台北富邦銀行	擔保借款	109/08/27 ~ 116/02/03	9,132	(註 8)
台北富邦銀行	擔保借款	112/11/21 ~ 119/11/21	86,111	(註 9)
台北富邦銀行	擔保借款	112/12/07 ~ 119/11/21	86,667	(註 10)
台北富邦銀行	擔保借款	114/06/18 ~ 119/11/21	172,067	(註 11)
元大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13/09/23 ~ 116/09/23	87,500	(註 12)
合 計			1,020,962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138,878)	
一年後到期之長期借款			\$882,084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債權人	借款性質	合約期間	金額	還款方式
<u>113.12.31</u>				
玉山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09/02/26 ~ 114/02/15	\$6,322	(註 1)
玉山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11/08/03 ~ 114/08/03	50,000	(註 2)
玉山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12/01/18 ~ 119/01/18	87,222	(註 3)
玉山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12/11/21 ~ 119/11/21	92,778	(註 4)
玉山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12/12/07 ~ 119/12/06	93,333	(註 5)
台北富邦銀行	信用借款	109/02/03 ~ 114/02/03	4,167	(註 7)
台北富邦銀行	信用借款	109/04/06 ~ 114/02/03	4,167	(註 7)
台北富邦銀行	信用借款	109/10/05 ~ 114/02/03	5,000	(註 7)
台北富邦銀行	擔保借款	109/08/27 ~ 116/02/03	29,268	(註 8)
台北富邦銀行	擔保借款	109/08/27 ~ 116/02/03	17,561	(註 8)
台北富邦銀行	擔保借款	112/11/21 ~ 119/11/21	92,778	(註 9)
台北富邦銀行	擔保借款	112/12/07 ~ 119/11/21	93,333	(註 10)
元大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13/09/23 ~ 116/09/23	100,000	(註 12)
合 計			675,929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137,967)	
一年後到期之長期借款			<u>\$537,962</u>	

- 註 1：玉山商業銀行借款係屬台商回台投資專案融資貸款，於 112 年 03 月 15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個月為一期，共分二十四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
- 註 2：玉山商業銀行借款於 113 年 08 月 03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四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
- 註 3：玉山商業銀行借款於 112 年 02 月 18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個月為一期，共分一百八十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
- 註 4：玉山商業銀行借款於 112 年 12 月 21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個月為一期，共分一百八十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
- 註 5：玉山商業銀行借款於 113 年 01 月 07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個月為一期，共分一百八十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
- 註 6：玉山商業銀行借款於 114 年 09 月 18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個月為一期，共分一百八十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
- 註 7：台北富邦銀行借款係屬台商回台投資專案融資貸款，於 112 年 02 月 15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個月為一期，共分二十四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
- 註 8：台北富邦銀行借款係屬台商回台投資專案融資貸款，於 112 年 02 月 15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個月為一期，共分四十八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
- 註 9：台北富邦銀行借款於 112 年 12 月 21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個月為一期，共分一百八十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
- 註 10：台北富邦銀行借款於 113 年 01 月 07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個月為一期，共分一百八十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
- 註 11：台北富邦銀行借款於 114 年 07 月 18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個月為一期，共分一百八十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
- 註 12：元大商業銀行借款於 114 年 12 月 23 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八期，平均攤還本金，每個月支付利息。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上述借款之借款利率於民國一一四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 1.9100%~2.1438%及 1.3250%~2.1421%。

(2) 本公司提供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八。

14.租賃負債

	折現率	金 額
<u>114.12.31</u>		
租賃負債		
土 地	1.2811%	\$110
減：一年內到期租賃負債		(110)
一年後到期之租賃負債		\$-
<u>113.12.31</u>		
租賃負債		
土 地	1.2811%	\$240
減：一年內到期租賃負債		(130)
一年後到期之租賃負債		\$110

(1)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以租賃方式承租國有基地作為停車場使用，並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帳列使用權資產項下，租賃期限為十年，每半年支付租賃款。

(2) 其他租賃資訊列示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1,162	\$198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214	\$362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 給付費用	\$-	\$-
各類型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1,506	\$1,630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2	\$10

本公司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宿舍及其他設備暨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影印機選擇租賃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3) 本公司未對上列租賃負債提供擔保品。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5. 長期遞延收入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七月與財團法人台灣中小企業聯合輔導基金會簽訂以大帶小製造業低碳及智慧化升級轉型補助專案契約書，由該基金會代經濟部提供本公司補助款 7,120 仟元，其中與折舊性資產有關之補助款，帳列非流動負債-長期遞延收入項下，並於資產耐用年限內依直線法分攤認列已實現長期遞延收入(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收入項下)。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長期遞延收入餘額分別為 5,917 仟元及 6,573 仟元。

民國一一四及一一三年度已實現之長期遞延收入分別為 656 仟元及 11 仟元。

16. 退職後福利

(1) 確定福利計畫

A. 本公司以員工服務年資及退休前預期工資為基礎，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每月給付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準備金，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由於此項退休準備金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含於個體財務報告中。

B.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4.12.31	113.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62,371)	\$(55,65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71,163	67,384
淨確定福利資產	<u>\$8,792</u>	<u>\$11,731</u>

C.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期初帳面金額	\$55,653	\$54,100
當期服務成本	71	66
利息費用	706	629
淨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利益)損失	(168)	208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失	9,415	650
支付之福利	<u>(3,306)</u>	<u>-</u>
期末帳面金額	<u>\$62,371</u>	<u>\$55,653</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D.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期初帳面金額	\$67,384	\$60,391
利息收入	878	715
淨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之精算利益	4,839	5,381
雇主之提撥金	1,368	897
支付之福利	(3,306)	-
期末帳面金額	<u>\$71,163</u>	<u>\$67,384</u>

(A) 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之規定，本公司計畫資產之收支、保管及運用，係由主管機關會同財政部委託臺灣銀行辦理，其中保管、運用，並得委託其他金融機構辦理。該基金之運用範圍包括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投資國內外債務證券、投資國內公開募集或私募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期貨信託基金之受益憑證、共同信託基金受益證券或集合信託商品、投資外國基金管理機構所發行或經理之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或投資單位、投資國內外不動產及其證券化商品、投資國內外商品現貨、從事國內外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從事有價證券出借交易等，且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台灣銀行提供基金提撥及收益率，以及行政院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基金資產配置等資訊，請參考行政院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

(B) 截至民國一一四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專戶儲存臺灣銀行之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 71,163 仟元及 67,384 仟元。

(C)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民國一一五年度提撥金額為 1,715 仟元。

E.認列為損益之退休金費用金額及帳列情形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服務成本	\$71	\$66
利息費用	706	629
利息收入	(878)	(715)
合 計	<u>\$ (101)</u>	<u>\$ (20)</u>
營業成本	\$ (77)	\$ (13)
推銷費用	(8)	(2)
管理費用	(16)	(5)
合 計	<u>\$ (101)</u>	<u>\$ (20)</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F.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14.12.31	113.12.31
折現率	1.47%	1.40%
預期薪資增加率	2.50%	2.50%

有關本公司若精算假設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其影響淨確定福利資產金額之敏感度分析，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2(1)。

G.確定福利義務之到期概況資訊如下：

	114.12.31	113.12.31
加權平均存續期間	4 年	1 年
未來福利支付之到期分析		
1 年內	\$53,358	\$47,668
2 至 5 年	5,526	7,885
6 年以上	3,487	100
福利支付現值	\$62,371	\$55,653

(2) 確定提撥計畫

A.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七月「勞工退休金條例」施行後，採確定提撥計畫。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之百分之六，並將按月提繳之退休金，儲存於勞工保險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本公司於按月提繳退休金後，不負有支付額外提撥金之法定及推定義務。

B.本公司因採確定提撥計畫而認列之退休金費用金額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成本	\$17,360	\$15,142
推銷費用	702	647
管理費用	2,635	2,260
研究發展費用	1,589	1,513
合 計	\$22,286	\$19,562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7.股本

	額定股本 (仟股)	已發行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	
		股數(仟股)	股本
113.01.01 餘額	380,000	144,731	\$1,447,313
113.12.31 餘額	380,000	144,731	\$1,447,313
114.01.01 餘額	380,000	144,731	\$1,447,313
114.12.31 餘額	380,000	144,731	\$1,447,313

(1)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含保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股份 20,000 仟股。

(2) 本公司所發行之普通股，其相關權利、優先權及限制如下：

A.各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

B.股息及紅利之分派，以各股東持有股份之比例為準。

C.清償債務後，賸餘之財產按各股東股份比例分派。

18.資本公積

	114.12.31	113.12.31
普通股股票溢價	\$1,089,668	\$1,089,668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245,722	245,722
庫藏股票交易	185,909	185,909
已失效認股權	4,173	4,173
合 計	\$1,525,472	\$1,525,472

本公司依公司法之規定，資本公積除用於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惟公司無虧損者，得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全部或一部，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彌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9.法定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公司法之規定，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應繼續提撥至其總額達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公司虧損，且公司無虧損者，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0.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1.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 (1) 依照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 (2) 本公司股利政策為：本公司正處於穩定成長階段，股利政策採用剩餘股利政策，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下來決定分派盈餘，盈餘分派方式如下：

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盈餘分配數總額百分之十。

- (3) 有關上述本公司經股東常會決議之盈餘分配議案情形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45,725	\$36,838
(迴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06,899)	56,270
股東紅利		
現金	\$259,498	\$217,097
每股現金股利	1.80 元	1.50 元
股票(面額每股 10 元)	- 股	- 股
每股股票股利	- 元	- 元

22. 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期初餘額	\$(191,378)	\$(298,277)
本期發生	8,511	106,899
本期重分類至損(益)	-	-
期末餘額	\$(182,867)	\$(191,378)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期初餘額	\$(115,500)	\$(115,500)
本期發生	-	-
本期轉列為保留盈餘	-	-
期末餘額	\$(115,500)	\$(115,500)

23.庫藏股票

(1)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實施庫藏股制度，自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股份，其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收回原因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u>114.01.01-114.12.31</u>								
轉讓予員工	-	\$-	2,000 仟股	\$87,880	-	\$-	2,000 仟股	\$87,880

113.01.01-113.12.31

無此情形。

(2)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資本公積之金額，若以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日為計算基礎，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公司法及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表決權…等權利，另所買回之股份自購入完成日起五年內應將其轉讓予員工，逾期末轉讓者，視為未發行股份，應辦理資本額變更登記。

24.營業收入淨額

	114 年度	113 年度
商品銷貨收入	\$4,478,621	\$3,871,873
其他營業收入	604,274	462,225
合 計	5,082,895	4,334,098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8,758)	(13,725)
營業收入淨額	\$5,074,137	\$4,320,373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主要商品/服務線

	114 年度	113 年度
晶片電阻收入	\$4,469,863	\$3,858,148
其 他	604,274	462,225
合 計	\$5,074,137	\$4,320,373

(2) 主要地區市場

客戶所在地區	114 年度	113 年度
台 灣	\$908,416	\$763,097
亞洲(台灣以外地區)	3,846,507	3,347,507
美 洲	36,511	12,058
其 他	282,703	197,711
合 計	\$5,074,137	\$4,320,373

(3) 收入認列時點

客戶所在地區	114 年度	113 年度
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	\$5,074,137	\$4,320,373

25. 營業成本及費用

本公司員工福利費用、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4 年度			113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註 1)	\$710,124	\$202,399	\$912,523	\$571,047	\$173,245	\$744,292
勞健保費用	60,471	12,617	73,088	49,566	11,058	60,624
退休金費用	17,283	4,902	22,185	15,129	4,413	19,542
董事酬金(註 1)	-	18,820	18,820	-	15,860	15,860
其他員工福利 費用	34,166	4,232	38,398	25,695	4,075	29,770
折舊費用	336,859	34,216	371,075	365,024	37,702	402,726
攤銷費用	430	869	1,299	387	914	1,301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註 1：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六至十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嗣於民國一一四年六月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修改公司章程如下：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六至十為員工酬勞(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十為基層員工分配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 (2)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60,000 仟元及 15,000 仟元暨民國一一三年度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47,000 仟元及 12,000 仟元，員工及董事酬勞之估列基礎係分別以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及一一三年度之稅前淨利(不考慮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影響)之 9.28%及 2.32%暨 7.71%及 1.97%估列。估列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認列為當期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若與嗣後董事會決議之分派金額有變動時，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調整次年度之損益。
- (3) 本公司業經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十一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民國一一四年度員工現金酬勞 60,000 仟元及董事酬勞 15,000 仟元，其與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財務報告估列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均無差異；本公司業經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十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民國一一三年度員工現金酬勞 47,000 仟元及董事酬勞 12,000 仟元，並已於民國一一四年六月四日股東常會報告，其與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財務報告估列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均無差異。
- (4)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註 2： (1)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及一一三年度之每月底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915 人及 809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7 人。
- (2)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及一一三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1,152 仟元及 1,065 仟元。
- (3)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及一一三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 1,005 仟元及 928 仟元；民國一一四年度較一一三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增加 8.30%。
- (4) 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薪資報酬政策：
本公司依循「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之規定，提請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經理人薪酬政策主要參酌個人經歷、表現、對公司之貢獻、未來潛力及公司經營績效而定；員工及董事酬金政策係公司有盈餘年度，依公司章程規定辦理。員工薪酬包含本薪、各項津貼、職務加給、加班費及各項獎金等。本薪概依其學經歷、專業技能及擔任職位價值，並考量同業薪資水準核定之；獎金發放則視公司年度營運盈餘狀況及部門、個人設定之目標達成而定。

2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114 年度	113 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23,122	\$43,049
關係人融資利息	880	246
合 計	<u>\$24,002</u>	<u>\$43,295</u>

(2) 其他收入

	114 年度	113 年度
股利收入	\$54	\$45
其他收入-其他	23,512	25,080
政府補助收入	3,179	547
合 計	<u>\$26,745</u>	<u>\$25,672</u>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 年度	113 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794	\$1,04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1,033	111
其他損失	(17,000)	(370)
合 計	<u>\$(15,173)</u>	<u>\$788</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財務成本

	114 年度	113 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24,718)	\$(26,305)
租賃負債之利息	(2)	(10)
其他	(3)	-
小 計	(24,723)	(26,315)
減：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註)	9,188	3,133
合 計	\$(15,535)	\$(23,182)

註：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9(2)。

(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8(2)。

(6)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14 年度	113 年度
已實現淨兌換(損失)利益	\$(47,735)	\$23,614
未實現淨兌換利益	10,999	59,069
合 計	\$(36,736)	\$82,683

27. 其他綜合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項目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u>114 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408)	\$-	\$(4,408)	\$882	\$(3,526)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511	-	8,511	-	8,511
合 計	4,103	\$-	4,103	\$882	4,985
<u>113 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523	\$-	4,523	\$(905)	3,618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6,899	-	106,899	-	106,899
合 計	111,422	\$-	111,422	\$(905)	110,517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8. 非金融資產減損

- (1) 本公司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處理其所規範之資產，截至民國一一四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累計減損餘額明細如下：

帳 列 項 目	114.12.31	113.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	\$1,252	\$1,252
研發設備	108	108
其他設備	527	527
合 計	<u>\$1,887</u>	<u>\$1,887</u>

-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第四季經評估 LED 散熱陶瓷基板產品未來產品競爭力不佳，決定停止該項業務，致原專供 LED 散熱陶瓷基板生產使用之相關設備已無法產生重大之可回收金額，因此本集團對前述相關設備帳面金額計 96,681 仟元全數認列為減損損失。民國一一四及一一三年度本公司因出售部分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機器設備，而將原已提列之累計減損金額予以轉銷分別為 0 元及 966 仟元。
- (3)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第三季經評估部分機器設備及研發設備已無法產生重大之可回收金額，因此本公司對前述相關設備帳面金額計 20,665 仟元全數認列為減損損失。嗣於民國一一四及一一三年度本公司因出售部分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機器設備，而將原已提列之累計減損金額予以轉銷分別為 0 元及 142 仟元。

29. 所得稅

- (1)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均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 (2)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部分：

A.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本期所得稅費用		
本期應負擔之所得稅費用	\$113,059	\$89,561
以前年度之本期所得稅於本期認列之調整	(21,390)	(7,396)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13,506)	15,139
所得稅費用	<u>\$78,163</u>	<u>\$97,304</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114 年度	113 年度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882)	\$905

C.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及一一三年度均未有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有關之所得稅。

(3)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之關係：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會計利潤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571,869	\$550,938
按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計算之稅額	\$114,373	\$110,187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	-
調整項目		
報稅上應調整利益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14,820)	(5,487)
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13,506	(15,139)
本期應負擔之所得稅費用	113,059	89,561
以前年度之本期所得稅於本期認列之調整	(21,390)	(7,396)
本期所得稅費用	91,669	82,165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13,506)	15,139
所得稅費用	\$78,163	\$97,304

(4)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u>114 年度</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8,529	\$800	\$-	\$19,329
提撥退休金費用財稅差異	231	(303)	882	810
未實現退職金	5,700	-	-	5,700
未實現賠償損失	-	3,400	-	3,4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7,213	-	-	17,2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5	(5)	-	-
合 計	\$41,678	\$3,892	\$882	\$46,452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11,814	\$ (9,614)	-	\$2,200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u>113 年度</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5,089	\$3,440	\$-	\$18,529
未實現兌換損失	6,549	(6,549)	-	-
提撥退休金費用財稅差異	1,324	(188)	(905)	231
未實現退職金	5,700	-	-	5,7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7,213	-	-	17,2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33	(28)	-	5
合 計	<u>\$45,908</u>	<u>\$ (3,325)</u>	<u>\$ (905)</u>	<u>\$41,67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u>\$-</u>	<u>\$11,814</u>	<u>\$-</u>	<u>\$11,814</u>

(5)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114.12.31	113.12.31
未實現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u>\$23,100</u>	<u>\$23,100</u>

(6)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公司對於部分國外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於匯回時可能產生之應付所得稅，並未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本公司已決定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分配該等子公司部分之未分配盈餘。截至民國一一四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 296,028 仟元及 274,876 仟元。

30.每股盈餘

(1) 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計算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493,706</u>	<u>\$453,634</u>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144,731,339 股	144,731,339 股
買回庫藏股票(註)	<u>(1,450,695)</u>	<u>-</u>
加權平均股數	<u>143,280,644 股</u>	<u>144,731,339 股</u>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	<u>\$3.45</u>	<u>\$3.13</u>

註：依各次買回之流通在外期間計算。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稀釋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係就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當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計算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493,706	\$453,634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
調整後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493,706	\$453,634
加權平均股數	143,280,644 股	144,731,339 股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假設發放股票增額股份	1,247,942	1,174,778
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	144,528,586 股	145,906,117 股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元)	\$3.42	\$3.11

31.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會計項目	期初餘額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本期新增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114 年度					
短期借款	\$600,000	\$(300,000)	\$-	\$-	\$300,0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675,929	345,033	-	-	1,020,962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240	(130)	-	-	110
合 計	\$1,276,169	\$44,903	\$-	\$-	\$1,321,072
113 年度					
短期借款	\$600,000	\$-	\$-	\$-	\$600,0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979,676	(303,747)	-	-	675,929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1,286	(1,070)	24	-	240
合 計	\$1,580,962	\$(304,817)	\$24	\$-	\$1,276,169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七、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大毅薩摩亞)	本公司之子公司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祥泰)	本公司之子公司
大毅國際(BVI)股份有限公司(大毅國際(BVI))	本公司之子公司
大益電子廠(馬)股份有限公司(大益大馬廠)	本公司之子公司
大毅思瑪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大毅思瑪特)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祥泰電阻)	本公司之子公司
海陽大毅科技責任有限公司(海陽大毅)	本公司之子公司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大毅東莞)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大毅蘇州)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大益電子廠股份有限公司(大益電子廠)	本公司部分董事為該公司董事
東莞大益電子有限公司(東莞大益)	本公司部分董事為該公司董事
印尼大益電子廠股份有限公司(印尼大益廠)	實質關係人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 年度	113 年度
子公司		
大毅東莞	\$480,607	\$333,328
大毅薩摩亞	2,905	4,281
祥 泰	3,310	4,491
大益大馬廠	340	-
合 計	\$487,162	\$342,100

本公司向上開子公司進貨，其進貨價格係依產品種類、參考成本、市價行情與市場競爭等因素議定。子公司付款期間約為次月結 180 天，而一般供應商則約為月結 30-120 天。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銷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 年度	113 年度
子公司		
大毅薩摩亞	\$1,282,211	\$1,168,774
大毅東莞	1,488,803	1,200,131
祥 泰	466,206	408,713
大益大馬廠	55,391	69,810
海陽大毅	35,614	-
其他關係人		
印尼大益廠	-	3,904
東莞大益	101	-
大益電子廠	9,078	13,706
合 計	<u>\$3,337,404</u>	<u>\$2,865,038</u>

本公司銷貨予上開子公司及其他關係人，其售價與一般客戶相當。子公司及其他關係人收款條件為次月結 150-180 天，而一般客戶之收款期間則約為月結 30-120 天。

(3) 財產交易

A. 本公司向子公司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情形如下：

關係人類別/名稱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子公司			
大毅蘇州	機器設備	\$-	\$687
大毅東莞	機器設備	4,048	-
合計		<u>\$4,048</u>	<u>\$687</u>

B. 本公司出售予子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情形如下：

關係人類別/名稱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子公司			
大毅薩摩亞	機器設備	\$-	\$142
海陽大毅	機器設備	7,970	-
大毅蘇州	機器設備	3,109	-
大毅東莞	機器設備	2,489	-
合計		<u>\$13,568</u>	<u>\$142</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及一一三年度因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上述子公司而產生出售淨利益分別為 374 仟元及 25 仟元。截至民國一一四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子公司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益金額分別為 0 元及 456 仟元，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項下。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加工費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 年度	113 年度
子公司		
大毅思瑪特	\$90,801	\$79,270

(5) 製造費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 年度	113 年度
子公司		
大毅薩摩亞	\$9,805	\$4,169

(6) 其他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 年度	113 年度
子公司		
祥 泰	\$6,251	\$6,430
大毅思瑪特	1,112	3,596
海陽大毅	272	-
合 計	\$7,635	\$10,026

(7) 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債權債務情形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12.31	113.12.31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子公司		
大毅東莞	\$239,987	\$361,517
大毅薩摩亞	214,813	266,643
大益大馬廠	26,234	35,383
海陽大毅	32,301	-
其他關係人		
大益電子廠	3,628	7,511
東莞大益	2	-
合 計	\$516,965	\$671,05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子公司		
大毅東莞	\$2,565	\$1,961
大益大馬廠	139	584
海陽大毅	1,632	98,589(註 1)
合 計	\$4,336	\$101,134

註 1:含應收融資款 98,343 仟元及應收融資利息款 246 仟元。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12.31	113.12.31
<u>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u>		
子公司		
祥 泰(註 2)	\$733,816	\$761,124
大毅思瑪特	22,599	21,838
大毅國際(BVI)(註 2)	16,906	15,110
合 計	<u>\$773,321</u>	<u>\$798,072</u>

註 2：主係為代收貨款。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債權債務均無收受或提供擔保或保證之情形，且本公司對關係人之債權，經評估後尚無須提列備抵損失。

(8) 資金融通

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情形如下：

關係人類別/名稱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總額
<u>114 年度</u>				
子公司				
海陽大毅	\$98,343	<u>\$-</u>	1.5%	<u>\$880</u>
<u>113 年度</u>				
子公司				
海陽大毅	\$98,343	<u>\$98,343</u>	1.5%	<u>\$246</u>

(9)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總額資訊

本公司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人員薪酬總額相關資訊彙總如下：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短期福利	\$47,735	\$40,050
退職後福利	143	137
合 計	<u>\$47,878</u>	<u>\$40,187</u>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係由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達成個人目標情形、擔任其他職位表現、公司近年給予同等職位者之薪資報酬，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中，已提供金融機構或政府機關作為融資、申請融資額度、開立履約保證金保證書或進口貨物保證之擔保者如下：

帳 列 項 目	114.12.31	113.12.31	抵押機構	擔保債務內容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受限制定期存款	\$17,120	\$17,120	台灣關務署基隆關及 玉山商業銀行	進口貨物保證及 開立履約保證金 保證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513,108	513,108	台北富邦銀行及 玉山商業銀行	長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	1,156,087	1,147,121	台北富邦銀行及 玉山商業銀行	長期借款
機器設備	754	19,427	台北富邦銀行及 玉山商業銀行	長期借款
其他設備	27	286	台北富邦銀行	長期借款
合 計	<u>\$1,687,096</u>	<u>\$1,697,062</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有下列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中：

- 1.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簽訂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合約金額為 763,233 仟元，其中尚未支付款項(不包含已帳列其他應付款)金額為 234,121 仟元。
- 2.本公司與財團法人台灣中小企業聯合輔導基金會簽訂以大帶小製造業低碳及智慧化升級轉型補助專案契約書，由該基金會代經濟部提供本公司補助款 7,120 仟元，而本公司委由玉山商業銀行開立同額之履約保證金保證書予該基金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 他

1. 資本管理

- (1) 本公司管理資本之目標係為確保本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及產品或服務依相對之風險水準訂價，以提供股東足夠之報酬。
- (2) 本公司依風險比例設定資本金額，並根據經濟情況之變動及標的資產之風險特性，進行資本結構管理並適度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2. 財務風險管理

- (1)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長期借款、租賃負債及因營業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與應付款項等，並藉由該等金融工具以調節營業資金需求，因此本公司之營運需承受多項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財務風險管理之目的，係為降低因金融市場變動而使得本公司暴露於財務風險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透過與本公司之營業單位密切聯繫，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分析暴險程度，以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並由本公司董事會負責監督與管理。

- (3) 本公司金融工具之主要風險說明如下：

A.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主要市場風險係因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貨或進貨等營運活動而產生之匯率風險，及因金融工具交易而產生之利率風險或價格風險。

(A) 匯率風險

本公司係就整體匯率風險進行評估分析，並就已認列資產與負債及未來商業交易暴露於重大匯率風險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風險管理。

本公司於報導日具匯率波動重大暴險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暨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敏感度分析係本公司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新台幣對各相關外幣升值 5%，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若新台幣對各相關外幣貶值 5%時，則對稅前淨利或權益將產生相反方向之影響：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變動幅度	敏感度分析	
					稅前淨利 增減數	權益增減
<u>114.12.31</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57,607	31.4380	\$1,811,035	5%	\$90,552	\$-
日幣	46,308	0.2008	9,299	5%	465	-
港幣	1,633	4.0390	6,597	5%	330	-
人民幣	173	4.4982	778	5%	39	-

非貨幣性項目： 無。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38,777	31.4380	\$1,219,077	5%	\$60,954	\$-
日幣	35,843	0.2008	7,197	5%	360	-
港幣	68	4.0390	274	5%	14	-

非貨幣性項目： 無。

<u>113.12.31</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66,784	32.7810	\$2,189,251	5%	\$109,463	\$-
日幣	111,426	0.2098	23,377	5%	1,169	-
港幣	1,630	4.2223	6,882	5%	344	-
人民幣	173	4.4913	777	5%	39	-

非貨幣性項目： 無。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37,215	32.7810	\$1,219,937	5%	\$60,997	\$-
日幣	42,358	0.2098	8,887	5%	444	-
港幣	27	4.2223	113	5%	6	-

非貨幣性項目： 無。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及換算至個體財務報告表達貨幣之匯率資訊如下：

功能性貨幣	114 年度		113 年度	
	兌換損失	平均匯率	兌換利益	平均匯率
新台幣	\$36,736	-	\$82,683	-

(B)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包括固定利率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浮動利率金融工具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固定利率金融工具係本公司所從事之定期存款、其他金融資產、部分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浮動利率金融工具則係活期存款及部分銀行借款。本公司係以動態基礎對利率風險進行評估分析，藉由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以控管利率風險之暴險程度，本公司預計無重大利率風險。

a. 本公司固定及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14.12.31	113.12.31
固定利率		
金融資產	\$416,383	\$633,403
金融負債	(300,110)	(600,240)
淨 額	\$116,273	\$33,163
浮動利率		
金融資產	\$916,364	\$655,082
金融負債	(1,020,962)	(675,929)
淨 額	\$(104,598)	\$(20,847)

b.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所持有之浮動利率金融資產係屬活期存款，本公司預期不至於有重大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另本公司所從事之浮動利率金融負債，若於報導日之市場借款利率增加 0.5%，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且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得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及一一三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減少 5,105 仟元及 3,380 仟元。

(C)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及一一三年度因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而產生權益價格風險。本公司藉由持有不同風險之投資組合，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屬權益證券金額分別為 2,492 仟元及 1,459 仟元，預期對本公司之權益價格風險尚不致有重大影響。

B.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金融資產受到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公司為降低信用風險，對於銀行存款、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金融資產之交易對象均為國內外知名之金融或證券機構，均屬低度信用風險，而對於應收款項，則係持續評估交易對象財務狀況、歷史經驗及其他因素，適時修正個別客戶交易額度及交易方式，以提升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品質。
- (B) 本公司於報導日對於金融資產逾期或減損進行評估分析，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金額如下：

	114.12.31	113.12.31
信用風險暴險金額		
備抵損失-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
備抵損失-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	3,668	3,668
合 計	\$3,668	\$3,668

- (C)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應收票據 及應收帳款 總帳面金額	準備矩陣 (損失率)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u>114.12.31</u>			
未逾期	\$988,606	0.21%	\$2,068
逾期 30 天內	1,605	14.84%	238
逾期 31 天至 90 天	1	58.13%	1
逾期 91 天至 180 天	2	100%	2
逾期 180 天以上	-	100%	-
合 計	\$990,214		\$2,309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應收票據 及應收帳款 總帳面金額	準備矩陣 (損失率)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u>113.12.31</u>			
未逾期	\$1,144,119	0.20%	\$2,237
逾期 30 天內	827	8.71%	72
逾期 31 天至 90 天	-	69.16%	-
逾期 91 天至 180 天	-	100%	-
逾期 180 天以上	-	100%	-
合 計	<u>\$1,144,946</u>		<u>\$2,309</u>

(D) 應收帳款信用風險集中程度分析如下：

	114.12.31	113.12.31
前十大客戶佔應收帳款比重	<u>76.94%</u>	<u>86.22%</u>

C.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履行營運之所有合約義務，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銀行融資係本公司之重要流動性來源，管理階層係透過資本結構管理、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及遵循借款合同條款，以確保銀行融資之再取得，進而降低流動性風險。本公司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之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故暴露於流動性風險。

(A) 銀行融資尚可動用額度

	114.12.31	113.12.31
短期借款	\$1,550,000	\$1,250,000
長期借款	134,048	680,110
尚可動用額度合計	<u>\$1,684,048</u>	<u>\$1,930,110</u>

(B) 非衍生金融負債未折現之到期分析

	短於一年	超過一年 至二年	超過二年 至五年	超過五年 以上	合 計
<u>114.12.31</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300,601	\$-	\$-	\$-	\$300,601
應付帳款	623,092	-	-	-	623,092
其他應付款	748,085	-	-	-	748,085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773,321	-	-	-	773,321
租賃負債	110	-	-	-	110
長期借款	140,390	108,934	212,730	682,324	1,144,378
合 計	<u>\$2,585,599</u>	<u>\$108,934</u>	<u>\$212,730</u>	<u>\$682,324</u>	<u>\$3,589,587</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短於一年	超過一年 至二年	超過二年 至五年	超過五年 以上	合 計
<u>113.12.31</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601,551	\$-	\$-	\$-	\$601,551
應付帳款	592,044	-	-	-	592,044
其他應付款	617,202	-	-	-	617,202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798,072	-	-	-	798,072
租賃負債	132	110	-	-	242
長期借款	138,921	108,990	148,198	346,178	742,287
合 計	<u>\$2,747,922</u>	<u>\$109,100</u>	<u>\$148,198</u>	<u>\$346,178</u>	<u>\$3,351,398</u>

(4)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之金融工具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A.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所採用之方法及當使用評價技術時所採用之假設

- (A) 短期金融工具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因為此類金融工具到期日甚近，若以未來現金流量按市場利率折現之現值近似於帳面金額，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 (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者，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其公允價值。
- (C) 其他金融資產以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係因預計未來收取之金額按市場利率折現之現值近似於帳面金額，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
- (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採收益法或資產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其他攸關資訊推估公允價值。
- (E) 本公司之長期借款係採機動利率，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其已參照市場情況調整，故本公司之借款利率應近似於市場利率。
- (F) 租賃負債係按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以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續後再以有效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其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公允價值衡量之分類層級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對相同資產或負債可取得之活絡市場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於原始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A) 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工具之分類層級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有關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u>114.12.31</u>				
<u>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2,492	\$-	\$-	\$2,49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u>113.12.31</u>				
<u>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1,459	\$-	\$-	\$1,45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B)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及一一三年度並無公允價值層級中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重大移轉情形。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 金融工具以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

(D) 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a.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b. 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E)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為流動性折價，惟因流動性折價之可能變動未導致重大的潛在財務影響，故不予揭露其量化資訊。

(F)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會計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本公司會計政策須作重新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各項資訊如下：

-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事項。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詳附表二。
-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三。
-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四。
- (6)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五。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對非屬大陸地區之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控制或合資權益者之相關資訊：詳附表六。

3. 大陸投資資訊

-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七。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本期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A.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七、附表三及附表五。
- B.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七、附表三、附表四及附表五。
- C.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情形：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七及附表五。
- D.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目的：無此事項。
- E.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詳附表一。
- F.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七及附表五。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故個體財務報告依規定得不予以揭露。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編號(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 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114.12.31)(註3)	實際動支金額 (註5)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	
													名稱	價值	資金貸與限額 (註4)	總限額 (註4)	
0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益電子廠(馬)(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3,412	\$ 3,412	\$ -	-	註2	\$ 69,810	-	\$ -	-	\$ -	\$ 69,810	\$ 434,194	
		大毅國際(BVI)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0,340	100,340	-	-	註2	487,016	-	-	-	-	144,731	434,194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60,000	60,000	-	-	註2	1,200,131	-	-	-	-	144,731	434,194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10,600	110,600	-	-	註2	1,168,774	-	-	-	-	144,731	434,194	
		海陽大毅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4,314	94,314	-	-	註6	-	營運週轉	-	-	-	144,731	289,463	
					(USD3,000)	(USD3,000)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係屬業務往來，本公司對關係人之應收帳款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予以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並於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中揭露。

註3：係董事會決議通過資金貸與額度之金額。

註4：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或淨值孰低者之百分之三十為限。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其進貨或銷貨額孰高者。
惟因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或淨值孰低者之百分之二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或淨值孰低者百分之十為限。

註5：係期末實際動支尚未償還之餘額。

註6：係屬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註7：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1美元:31.438新台幣)。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二：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項目	期末(114.12.31)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大益電子廠(馬)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PSTB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15,952	\$ 21,586	-	\$ 21,586	
						(RM 2,786,920)			

單位：新台幣仟元/馬來幣元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三：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例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例	備註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1,282,211	25.27%	(註1)	-	(註2)	\$ 214,813	21.69%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466,206	9.19%	(註1)	-	(註2)	-	-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銷貨)	1,488,803	29.34%	(註1)	-	(註2)	239,987	24.24%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進貨)	480,607	20.12%	(註1)	-	(註2)	-	-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係對其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銷貨)	1,290,422 (USD 41,370,818)	98.73%	180 T/T	-	(註2)	202,284 (USD 6,434,377)	98.22%	

註1：收款條件為次月結150-180天，付款條件約為次月結180天，並於收付款日採到期債權債務淨額互抵方式收付。

註2：一般客戶之收款條件約為月結30-270天，一般供應商之付款條件約為月結30-120天。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四：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元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合計		金額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 金額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 -	\$ 239,987	\$ 2,565	\$ 242,552	4.95	\$ -	-	\$ 107,498	\$ -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214,813	-	214,813	5.33	-	-	100,620	-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	733,816	733,816	-	-	-	-	-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係對其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	202,284	-	202,284	5.65	-	-	101,954	-
				(USD 6,434,377)		(USD 6,434,377)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五：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項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3)
114.01.01-114.12.31							
0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1,282,211	註4	23.64%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14,813	註4	2.11%
0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466,206	註4	8.60%
			1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733,816	註5	7.20%
0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毅國際(BVI)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6,906	註5	0.17%
0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488,803	註4	27.45%
			1	銷貨成本	480,607	註5	8.86%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9,987	註4	2.35%
0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毅思瑪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成本(加工費用)	90,801	註8	1.67%
			1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2,599	註8	0.22%
0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益電子廠(馬)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55,391	註4	1.02%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6,234	註4	0.26%
0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海陽大毅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35,614	註4	0.66%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32,301	註4	0.32%

(續下頁)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承上頁)

附表五：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3)
				項目	金額	交易條件	
<u>114.01.01-114.12.31</u>							
1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 1,290,422	註6	23.79%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2,284	註6	1.98%
			3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46,646	註6	0.46%
2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6,122	註6	0.16%
3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	3	銷貨成本(加工費用)	62,082	註6	1.14%
4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海陽大毅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出售)	35,338	註7	0.35%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依合約而定；收款條件為次月結150-180天，並於收款日採到期債權債務淨額互抵方式收付。

註5：依合約而定；付款條件為次月結180天，並於付款日採到期債權債務淨額互抵方式收付。

註6：依合約而定；收(付)款條件為180天T/T。

註7：依合約而定。

註8：依合約而定；收(付)款條件為90天T/T。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六：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1)		期末持有(114.12.31)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港幣仟元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例(%)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厚膜晶片電阻器、厚膜電阻網路、厚膜	\$ 16,964	\$ 16,964	4,199,999	99.99	\$ 1,128,579	\$ (11,998)	\$ (13,782)	(註2)
			積體電路等電子零件製造及買賣業務等	(HKD4,200仟元)	(HKD4,200仟元)						(註3)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薩摩亞	一般投資	895,323	895,323	35,478,827	100.00	1,070,118	45,960	47,479	(註2)
				(USD28,479仟元)	(USD28,479仟元)						(註4)
	大毅國際(BVI)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	186,207	186,207	5,922,942	100.00	458,376	113,183	93,021	(註2)
				(USD5,923仟元)	(USD5,923仟元)						(註5)
	大益電子廠(馬)股份有限公司	馬來西亞	電子零件及其組件之製造及加工	204,347	204,347	1,286,741	49.00	149,873	5,934	2,927	(註2)
大毅思瑪特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件及其組件之製造及加工	30,000	30,000	3,000,000	100.00	42,390	9,890	9,890	(註2)
	海陽大毅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	生產銷售晶片電阻、晶片排組、厚膜排阻和其他電阻	377,256	220,066	-	100.00	310,506	(52,376)	(53,059)	(註2)
				(USD12,000仟元)	(USD7,000仟元)						(註7)

註1：原始投資金額之本期期末及去年年底數係以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換算而得。

註2：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而得。

註3：本期認列之投資收益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11,998仟元、順流交易已實現損失(扣除未實現)依買方稅率認列之投資損失1,768仟元及逆側流交易(扣除未實現)本期已實現損失淨額16仟元。

註4：本期認列之投資收益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45,960仟元、順流交易已實現損失(扣除未實現)依買方稅率認列之投資利益967仟元及逆側流交易(扣除已實現)本期已實現利益淨額552仟元。

註5：本期認列之投資收益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113,183仟元、順流交易已實現損失(扣除未實現)依買方稅率認列之投資利益4,312仟元及逆側流交易(扣除未實現)本期已實現損失淨額24,474仟元。

註6：本期認列之投資收益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2,908仟元及順流交易已實現損失(扣除未實現)依買方稅率認列之投資利益19仟元。

註7：本期認列之投資收益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52,376仟元、順流交易已實現損失(扣除未實現)依買方稅率認列之投資損失683仟元。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七：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人民幣仟元/港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臺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臺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5)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註5)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臺灣 之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晶片電阻、晶片排阻、厚膜排阻及其他電阻	USD 35,460 (註9)	第三地區設立公司再轉投資(註2)	USD 28,460	\$ -	\$ -	USD 28,460	RMB 10,875	100.00	RMB 10,875	RMB 245,650	USD 22,808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晶片電阻、晶片排阻、厚膜排阻及其他電阻	USD 5,923	第三地區設立公司再轉投資(註3)	USD 7,380	-	-	USD 7,380	RMB 26,315	100.00	RMB 26,315	RMB 109,551	USD 1,457
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及其組件之製造加工	HKD 48,000	(註4)	HKD 48,000	-	-	HKD 48,000	(RMB 1,356)	100.00	(RMB 1,356)	RMB 21,139	-

本期期末累計自臺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1、註6及註8)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1及註8)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7)
\$1,022,703 (USD 26,364仟元及HKD48,000仟元)	\$1,242,769 (USD 33,364仟元及HKD48,000仟元)	\$4,280,347

註1：係包含大毅科技(南通)電子有限公司核准投資美金3,000仟元減除匯回清算剩餘投資款美金2,497仟元後之淨額美金503仟元。

註2：本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89)審二字第89000603號、經(90)投審二字第90028894號、經(90)投審二字第89038258號、經審二字第093009675號、經審二字第094007621號、經審二字第09700364520號、經審二字第09800307060號及經審二字第9800137480號函核准經由第三地區薩摩亞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註3：本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091019432號及經審二字第093019700號函核准經由第三地區英屬維京群島大毅國際(BVI)有限公司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註4：本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10000621720號函核准由本公司直接在大陸地區投資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包含直接以港幣15,000仟元及以機器設備作價港幣33,000仟元投資。

註5：係依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而得。

註6：係以截至本期止台灣實際匯至大陸地區之彙總金額列示。

註7：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規定，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係以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其較高者為準。

註8：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1美元：31.438新台幣及1港幣：4.039新台幣)

註9：係包含大毅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辦理盈餘轉增資美金7,000仟元。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均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現 金		\$ 230	1.民國114年12月31日匯率：
支票及活期存款		916,374	1 USD = NT 31.438
定期存款		399,263	1 JPY = NT 0.2008
合 計		<u>\$ 1,315,867</u>	1 HKD = NT 4.0390
			1 EUR = NT 36.9000
			1 RMB = NT 4.4982
			2.活期存款含外幣：
			USD 27,695,912.99 元
			JPY 46,308,100.00 元
			HKD 1,633,429.41 元
			EUR 1,290.64 元
			RMB 172,982.26 元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均為新台幣仟元

金 融 工 具 名 稱	股數或張數	面 值(元)	總 額	利 率	取 得 成 本	公 允 價 值		歸屬於信用風險變動之公允價值變動	備 註
						單價(元)	總額		
上市股票：									
國巨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788	\$ 2.5	<u>\$ 27</u>	-	<u>\$ 70</u>	\$ 231.00	<u>\$ 2,492</u>	<u>\$ -</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應收票據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A 公 司		\$ 120	左列應收票據係因 營業而發生。
減：備抵損失		-	
淨 額		<u>\$ 120</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B 公 司		\$ 105,659	左列應收帳款係 因營業而發生。
C 公 司		71,813	
D 公 司		42,552	
E 公 司		27,411	
F 公 司		24,710	
其 他	各戶餘額未超過本項 目餘額百分之五者	200,984	
合 計		473,129	
減：備抵損失		(2,309)	
淨 額		<u>\$ 470,820</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 係 人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 239,987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214,813	
海陽大毅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32,301	
大益電子廠(馬)股份有限公司		26,234	
大益電子廠股份有限公司		3,628	
東莞大益電子有限公司		2	
合 計		<u>\$ 516,965</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收退稅款	營業稅	\$ 28,613	
其 他	出售下腳廢料	<u>19,204</u>	
合 計		47,817	
減：備抵損失		<u>-</u>	
淨 額		<u>\$ 47,817</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 係 人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大毅科技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 2,565	
海陽大毅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1,632	
大益電子廠(馬)股份有限公司		<u>139</u>	
合 計		<u><u>\$ 4,336</u></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本期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本期所得稅資產	113年度營所稅待 退還稅額	<u>\$ 14,418</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原 料		\$ 555,429	\$ 536,737	1. 左列存貨並無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物 料		28,633	29,076	
在 製 品		545,149	605,724	2. 期末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逐項比較。
製 成 品		95,780	126,488	
商品存貨		380	675	
在途存貨		<u>13,604</u>	<u>13,604</u>	
合 計		1,238,975	<u>\$ 1,312,304</u>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u>(96,646)</u>		
帳面金額		<u>\$ 1,142,329</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用品盤存		\$ 53,487	
預付費用		4,301	
留抵稅額		<u>170</u>	
合 計		<u><u>\$ 57,958</u></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累 計 減 損	備 註
	到 期 日	利 率			
受限制定期存款	115.07.09	1.655%	\$ 5,000	\$ -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請參閱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八。
受限制定期存款	115.10.05	1.655%	5,000	-	
受限制定期存款	115.02.27	0.590%	7,120	-	
合 計			<u>\$ 17,120</u>	<u>\$ -</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累計減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南靖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52,388	\$ 115,500	-	\$ -	-	\$ -	2,352,388	14.90%	\$ 115,500	不適用	無	
減：評價調整		<u>(115,500)</u>		<u>-</u>		<u>-</u>			<u>(115,500)</u>			
合 計		<u>\$ -</u>		<u>\$ -</u>		<u>\$ -</u>			<u>\$ -</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投資 (損)益	未實現 銷貨損(益) 淨變動數	未實現處分 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利益 淨變動數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公允價值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元)	總價		
大益電子廠(馬)股份有限公司	1,286,741	\$ 140,765	-	\$ -	-	\$ -	\$ 2,927	\$ (80)	\$ -	\$ 6,261	1,286,741	49.00%	\$ 149,873	\$ 89.99	\$ 115,797	無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4,199,999	1,130,304	-	-	-	-	(13,782)	10,711	-	1,346	4,199,999	99.99%	1,128,579	274.63	1,153,451	無	
大毅控股(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35,478,827	1,023,206	-	-	-	-	47,479	(3,927)	61	3,299	35,478,827	100.00%	1,070,118	30.83	1,093,897	無	
大毅國際(BVI)股份有限公司	5,922,942	377,838	-	-	-	-	93,021	(17,644)	395	4,766	5,922,942	100.00%	458,376	85.22	504,732	無	
東莞常平司馬祥泰電阻有限公司	-	101,033	-	-	-	-	(5,882)	-	-	(62)	-	100.00%	95,089	-	95,089	無	
大毅思瑪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36,093	-	-	-	(3,593)	9,890	-	-	-	3,000,000	100.00%	42,390	14.13	42,390	無	
海陽大毅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	<u>217,284</u>	-	<u>149,967</u>	-	<u>-</u>	<u>(53,059)</u>	<u>3,413</u>	<u>-</u>	<u>(7,099)</u>	-	100.00%	<u>310,506</u>	-	<u>310,506</u>	無	
合 計		<u>\$ 3,026,523</u>		<u>\$ 149,967</u>		<u>\$ (3,593)</u>	<u>\$ 80,594</u>	<u>\$ (7,527)</u>	<u>\$ 456</u>	<u>\$ 8,511</u>			<u>\$ 3,254,931</u>		<u>\$ 3,315,862</u>		
						(註1)											

註1：係子公司發放之現金股利\$3,593。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相關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9(1)。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相關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9(1)。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相關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9(1)。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使用權資產成本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相關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10(1)。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相關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10(1)。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相關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11。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相關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29(4)。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相關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16(1)。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預付設備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預付設備款	係未入廠機台之預付款項	\$ 34,227	
存出保證金	係高爾夫球會員保證金等	\$ 7,235	
其他非流動資產	係台電線路補助費等	\$ 367	
催收款項		\$ 1,359	
減：備抵損失		(1,359)	
淨 額		\$ -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款種類	摘 要	期末餘額	契約期間	利率	尚可使用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備 註
信用借款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 100,000	114/11/18-115/1/06	1.9800%	\$ 500,000	無	
元大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0,000	114/12/01-115/3/01	1.9800%	100,000	無	
玉山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0,000	114/12/17-115/2/13	2.0200%	250,000	無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	-	-	300,000	無	
遠東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	-	-	400,000	無	
合 計		<u>\$ 300,000</u>			<u>\$ 1,550,000</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供應商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G 公 司		\$ 176,441	左列應付帳款均因營業而產生。
H 公 司		51,079	
I 公 司		48,677	
J 公 司		45,338	
其 他	各戶餘額未超過本項目餘額百分之五者	301,557	
合 計		<u>\$ 623,092</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85,523	
應付設備款		122,370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100,361	
應付加工費		94,707	
應付消耗品費		51,865	
應付零件備品費		37,077	
應付水電費		16,313	
應付防治污染費		13,767	
其他應付款		126,102	
合 計		<u>\$ 748,085</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 係 人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祥泰企業有限公司		\$ 733,816	
大毅思瑪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599	
大毅國際(BVI)股份有限公司		16,906	
合 計		<u>\$ 773,321</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本期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本期所得稅負債	營利事業所得稅	<u>\$ 69,201</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存入保證金	出售下腳料履約保證金	\$ 6,020	
代收款		3,840	
暫收款		<u>1,220</u>	
合 計		<u>\$ 11,080</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摘要	借款金額	借款期間	利率	抵押或擔保	償還辦法	備註
玉山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 80,555	112/01/18 ~ 119/01/18	1.9100%	土地、房屋及建築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13。	
玉山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86,111	112/11/21 ~ 119/11/21	1.9100%	土地、房屋及建築		
玉山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86,667	112/12/07 ~ 119/12/06	1.9100%	土地、房屋及建築		
玉山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310,933	114/08/18 ~ 121/08/18	1.9100%	土地、房屋及建築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5,219	109/08/27 ~ 116/02/03	1.9799%	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9,132	109/08/27 ~ 116/02/03	1.9799%	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86,111	112/11/21 ~ 119/11/21	1.9852%	土地、房屋及建築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86,667	112/12/07 ~ 119/11/21	1.9852%	土地、房屋及建築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72,067	114/06/08 ~ 119/11/21	1.9852%	土地、房屋及建築		
元大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87,500	113/09/23 ~ 116/09/23	2.1438%	無		
合計		1,020,962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138,878)					
一年後到期之長期借款		<u>\$ 882,084</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相關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14。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長期遞延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相關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15。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營業收入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營業收入總額			
晶片電阻收入	289,996,878KPCS	\$ 4,478,621	
其他營業收入	3,156,677KPCS	<u>604,274</u>	
合 計		5,082,895	
減：銷貨退回		(7,425)	
銷貨折讓		<u>(1,333)</u>	
淨 額		<u>\$ 5,074,137</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自製部分：			
直接原料：			
期初原料		\$ 499,708	
加：本期進料淨額		1,531,434	
減：期末原料		(555,429)	
轉列費用		(3,487)	
轉列商品		(10,191)	
本期耗用原料		<u>1,462,035</u>	
間接物料：			
期初物料		32,627	
加：本期進料淨額		361,975	
減：期末物料		(28,633)	
轉列商品		(1,321)	
轉列費用		(676)	
本期耗用物料		<u>363,972</u>	
直接人工		527,833	
製造費用		<u>1,408,153</u>	
製造成本		3,761,993	
加：期初在製品		558,344	
期初在途存貨		30,249	
本期進貨淨額		1,563	
減：期末在途存貨		(13,604)	
期末在製品		(545,149)	
製成品成本		<u>3,793,396</u>	
加：期初製成品		47,930	
本期進貨淨額		462,696	
減：期末製成品		(95,780)	
自製商品銷貨成本		<u>4,208,242</u>	
買賣部分：			
期初盤存		53	
加：本期進貨淨額		14,124	
原料轉入		10,191	
物料轉入		1,321	
用品盤存轉入		5,324	
減：期末商品存貨		(380)	
買賣銷貨成本		<u>30,633</u>	
其他營業成本：			
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4,000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102,721)	
營業成本總計		<u><u>\$ 4,140,154</u></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199,574	
運 費		6,994	
修 繕 費		26,276	
水電瓦斯費		223,009	
保 險 費		64,708	
折 舊		336,859	
各項攤提		430	
伙食費		14,484	
職工福利		19,410	
試 驗 費		30,012	
消 耗 品		197,477	
什項購置		4,100	
加工費		179,002	
其他費用		105,818	
合 計		<u>\$ 1,408,153</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14,080	
運 費		25,598	
保 險 費		1,632	
交 際 費		1,776	
折 舊		392	
佣金支出		23,259	
其他費用		3,291	
合 計		<u>\$ 70,028</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179,467	
保 險 費		9,413	
交 際 費		1,119	
捐 贈		1,208	
稅 捐		3,381	
折 舊		5,754	
各項攤提		869	
什項購置		2,905	
勞 務 費		8,947	
其他費用		46,515	
合 計		<u>\$ 259,578</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32,574	
保 險 費		3,150	
折 舊		28,070	
試 驗 費		20,263	
其他費用		4,821	
合 計		<u>\$ 88,878</u>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相關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26。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相關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25。

社團法人臺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會員姓名： (1) 呂瑞文 臺省財證字第 1150374 號

副簽證會計師名稱： (2) 張益銘

事務所名稱：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新竹市公道五路二段417號7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136654

事務所電話： (03)5727668 委託人統一編號： 23534301

會員證書字號： (1) 臺省會證字第 3804 號

(2) 臺省會證字第 4560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4 年度 (自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呂瑞文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張益銘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02 月 04 日